

河口县公安局反恐装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口县公安局反恐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ebidcn.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CS202411041026
- 项目名称：河口县公安局反恐装备采购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预算金额：111565.00 元。
- 最高限价：111565.00 元。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交货并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单。
- 质保期：货物验收后 1 年。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采购需求：

9.1 采购范围：包含本次招标货物的生产、供应、运输、安装、调测、培训及售后服务。具体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实质目的，完全实现所应有的全部要求。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投标前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由此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

2. 具体参数、配置、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验枪桶	1	个
2	伸缩便携围栏	15	个
3	95 战术枪带	10	条
4	隔离护栏	60	个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5	半指手套	40	双
6	密拍手表	1	个
7	密拍帽子	1	顶
8	防暴叉	15	个
9	计时器	1	套
10	防爆棍	5	个
11	警用伞式围挡	5	个
12	护膝护肘	47	副
13	肩灯	40	个
14	靶板（旋转型）	2	个
15	靶板（摇摆型）	2	个
16	战术挂扣	50	个
17	枪包	3	个
18	胸、腰、腿通用枪套	5	个
19	防毒面具	7	个
20	智能枪柜（枪弹分离）	1	套
21	车载装备包	1	个
22	瓦斯套	30	个
23	甩棍套	30	个
24	头套	30	个
25	警用战术防弹背包	2	套
26	警旗臂章	80	个

9.2 质量标准：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符合国家及现行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在国内合法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服务的企业，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凭证等

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供应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未经审计的供应商可提供 2023 年度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供应商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若成立不满一年的新注册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会计报表或书面说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A、纳税证明材料：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1 月至投标截止日期前连续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扫描件；

B、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1 月至投标截止日期前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扫描件。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信誉要求：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相关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后将对供应商的信用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进行查询，供应商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名单的，其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本项目通过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ebidcn.com>），以下简称云采招阳）进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有意参加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收到投标邀请函的供应商），需于2024年11月11日08时30分至2024年11月15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前登录平台针对本项目报名。在线报名窗口内需同时上传如下报名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至项目负责人端进行审核：（报名资料：企业介绍信（格式自拟）、获取人身份证）。

(2)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以下步骤进行在线报名：①尚未注册成为平台用户的，需在平台官网进行免费注册并提交企业认证。企业认证通过后进入用户后台选择“在线报名-项目列表”菜单，于项目列表中查询到目标项目即可进行在线报名。②已注册成为平台用户的，直接进入用户后台选择“在线报名-项目列表”菜单，于项目列表中查询到目标项目即可进行在线报名。

(3) 确认报名后进入项目跟踪详情，待报名资料审核通过，此时缴费信息如未发布请耐心等待，如已发布即可根据页面显示的费用进行在线支付并上传凭证提交审核。缴费完成后，可在当前页面费用表内分别申请平台服务费和文件费开票，申请文件费开票前请先联系代理机构确认开票形式（电子票还是纸质票），以便在申请开票窗口内选择合适的领取方式。

(4) 费用缴纳完成后，可进入下一环节【招标文件下载】，如招标文件下载列表内已有待下载文件，即可点击下载，如下载页暂无待下载文件，请耐心等待或咨询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5) 全流程电子投标需用到有效期内（至少是有效期至本项目开标日期当天的）的CFCA（云采招阳办理）、或云南CA（云南省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进行软件版响应文件的电子签章和加解密。如您已有上述任何一种CA则无需再办理CA。如没有上述任何一种CA，可在用户后台按以下流程在线申办CFCA：

① 于用户后台左侧导航菜单点击“CA申办和投标订单→CA在线申办”，进入右侧页面点击【自助申办】按钮→选择【新办CA锁】，下载办理资料模板后，点击窗口下方的【下一步】按钮。

备注：如您已在云采招阳办理过包年CA，但即将到期或已过期，可在自助申办窗口内选择【CA锁续期】，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后续办理。

② 确认订单信息无误后，点击窗口下方的【确认付款】按钮，用支付宝或微信扫码完成支付。

③ CA费用支付成功后将进入下一步办理资料上传页面，如实填写、上传资料后提交至平台客服端审核，客服审核通过后将进行后续CA锁的制作和寄送工作。

(6) 相关投标流程指南请详见平台网站【帮助中心】页面的“供应商端常见问题”和“短视频教程”。CA办理及平台操作问题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详见平台各操作界面右上角），投标项目业务问题请咨询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0 元，售后不退。供应商须按上述方式、流程办理完成后才算有效报名，否则视为其投标无效。

注：办理获取招标文件的相关事宜时如有疑问，请联系（联系电话：0873-3948915、15126306542、13887340141，邮箱：273037271@qq.com）。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蒙自市观澜路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综合楼 A 座二楼）。

（2）样品提交的截止时间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送达指定地点的，实物样品将被拒收。请供应商按采购清单中的要求提供样品，供应商提交实物样品时，须派专人（此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书）在规定时间内送至指定地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逾期送达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3）样品提交地点：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蒙自市观澜路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综合楼 A 座二楼）。

（4）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6.1 网上上传：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TBWJ。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云采招阳完成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或开标时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6.2 该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供应商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方式参与投标，供应商应熟练掌握网上远程解密操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采购代理机构下达远程解密命令三次，每次 10 分钟），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ebidc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注：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上述网站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9.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口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地 址：河口县北山路

联系方式：倪警官：0873-34596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观澜路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蒙自市综合实验楼 A 座二楼

联系方式：13887340141 1512630654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旻、尹立丽

电 话：0873-3948915 13887340141 15126306542